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以下第 1 页至第 1 页与原件一致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李国军

2013年3月26日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12 年 2 月 4 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股东。本次会议由林仙明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32 名，代表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的股份 75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人数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二、《关于审议〈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三、《关于审议公司〈2012 年度审计报告〉及〈2010 年、2011 年、2012 年三年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四、《关于审议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 94,726,839.7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4,766,101.04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公司按母公司 201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476,610.1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86,551,879.20 元。

根据公司章程中关于年度利润分配的规定，就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如下预案：

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额 75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4 元（含税），分配总额为 3000 万元。本次分配完成后，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间距 2013 年 1 月 1 日不超过 1 个会计年度，则本次分配完成后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及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净利润由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共享；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间距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超过 1 个会计年度，则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决定公司利润分配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五、《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051.64 万元，同比减少了 6.36%，实现利润总额 10,964.93 万元，同比增长了 6.8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72.68 万元，同比增长了 6.75%。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六、《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13 年预计营业收入 90,780 万元，其中营业成本 69098 万元，预计实现营业利润 11762 万元，其中净利润 9998 万元。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本年度公司内部财务与经济管理工作的指导性文件，是在相关假设前提以本公司现有客户销售情况及公司生产能力的情况下制定的，不代表对公司 2013 年盈利预测。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七、《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八、《关于授权董事会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并建设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九、《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将有效期续延一年半时间，即延长至 2013 年 12 月 8 日。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十、《关于审议公司 2011-2012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04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的 0 股，弃权的 0 股。

关联股东林仙明持 1,296 万股、钟小头持 1,000 万股、林万青持 1,000 万股、林信福持 1,000 万股、林申茂持 1,000 万股、林平持 500 万股、林斌持 500 万股回避表决。

（以下为空白）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签署页)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签名：

林仙明

林仙明

钟小头

钟小头

林万青

林万青

林信福

林信福

林申茂

林申茂

林平

林平

林斌

林斌

彭桂云

彭桂云

林善求

林善求

陈亨明

陈亨明

李小林

李小林

连克俭

连克俭

万士文

万士文

卢岳嵩

卢岳嵩

万 坤

万 坤

郭光华

郭光华

庄文鑫

庄文鑫

李庆贺

李庆贺

王世夫

王世夫

朱君飞

朱君飞

黄孝铭

黄孝铭

童建才

童建才

潘子彪

潘子彪

计森林

计森林

倪乐军

倪乐军

倪枫

倪 枫

江娇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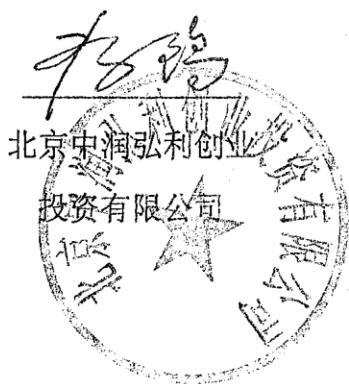
江娇君

冀玲慧

冀玲慧

林贝

林 贝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5日